

关于设置“霸王条款”的风险告知书

（附招标人申明）

“霸王条款”违背公平公正原则，在实践中极易引起合同纠纷，影响工程推进。《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规定》（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05号）、《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均对禁止无限风险等霸王条款作了强制性规定。与下列招标文件及所附合同条款相同或意思相近的表达，可能导致工程实施过程中成本变化超过发承包双方合理预期，并影响合同履行：

条款一：人工、主要材料及机械使用的价格一律不予调差。

风险：政策、市场变化等可能引起人材机价格大幅波动。



招标人申明

我单位已认真研读上述风险告知书，审查了运昌路（内环路-建德路）市政道路工程施工项目招标文件及所附合同条款内容，并已充分评估项目实施期间各项风险因素及其可能对本项目实施造成的最不利影响，确保不会对工程实施造成不利影响。如因坚持设置此类条款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我单位自行承担。

招标单位（盖章）



2025年10月13日